

## 《穿越聖經》

### 腓立比書（6）繼續講述保羅勸勉腓立比信徒（腓2:8-11）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在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腓立比書2:2-7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腓立比書2:2-7繼續講述保羅勸勉腓立比信徒，要以基督的心為心。

滿足個人野心的結黨可以摧毀教會；但真誠的謙卑可以建立教會。謙卑表示我們對自己有真正的認識。羅馬書12:3記載：“我憑著所賜我的恩對你們各人說：不要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；要照著神所分給各人信心的大小，看得合乎中道。”這並不表示我們要輕看自己，而是知道我們在神面前是罪人，只有靠神的恩典才能得救贖；既得拯救，在神的國裡我們就變得極其貴重。讓我們放下自私的心態，尊重別人、殷勤待人。先考慮別人的益處，令我們真正與基督謙卑的典範相連。

腓立比是個多元化的大城市，教會的成員來自不同階層，有不同的生活方式。新約聖經使徒行傳16章的記載讓我們看到腓立比教會的多元化：有從亞西亞來的猶太信徒，有富有的商人呂底亞，有大概是土生的希臘女奴，有來到腓立比這個羅馬殖民地工作的羅馬獄卒。教會有這眾多不同背景的信徒，要合一必定不容易。雖然教會沒有分裂的跡象，也需要積極地保持合一。保羅鼓勵我們，要除去自私、偏執、嫉妒的思想，以免招來紛爭。真誠地欣賞其他信徒，是促成合一的積極方法。

耶穌基督的謙卑，是為了順服神和服事人而願意放棄自己的權利。我們也應像基督一樣，不是因為罪或懼怕，而是為了愛神愛人的緣故，服事神和服事他人。你可以選擇事奉的態度：被動地接觸期待得服事的人，或主動尋找服事人的機會。在馬可福音10:45，主耶穌就清楚地表達了他對服事的態度，他說：“因為人子來，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。”

許多人總是以“人權”為自己的自私、驕傲或種種邪惡辯解。他們有的說：“我雖然在考試中作弊，我理應考試合格。”有些人則認為：“這錢是我賺回來的，我要怎樣花就怎樣花。”還有人說：“我有權掌管自己的身體。”但作為信徒，我們的態度應相反，為了能夠服事別人，願意放棄自己的權利。我們要跟隨基督，就需要像祂那樣生活。我們要學習祂謙卑地服事人，我們的努力即使沒有人讚賞，也在所不惜。你是否仍自私地緊抓自己的權利呢？你願意服事別人嗎？

“道成肉身”，是創世以前就已存在的“神子”自願成為人，祂披上人的身體和本性。祂成為人，被稱為耶穌，但祂仍然是神。祂成為人卻沒有失去其神性，只是祂放下了自己的榮耀和權能。為了順服父神的旨意，祂限制了自己神性的能力和知識。拿撒勒人耶穌受時空限制，也受人的其他種種限制，惟一與人不同的是祂沒有犯罪。作為一個完全的人，耶穌向我們顯示了，人可以活出神的性格。

以下幾段經文很好地詮釋了“道成肉身”的真理。約翰福音1:1記載：“太初有道，道與神同在，道就是神。”約翰福音1:14記載：“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，充充滿滿地有恩典有真理。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，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。”羅馬書1:2-5記載：“這福音是神從前藉

眾先知在聖經上所應許的，論到他兒子—我主耶穌基督。按肉體說，是從大衛後裔生的；按聖善的靈說，因從死裡復活，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。我們從他受了恩惠並使徒的職分，在萬國之中叫人為他的名信服真道；”哥林多後書8:9記載：“你們知道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：他本來富足，卻為你們成了貧窮，叫你們因他的貧窮，可以成為富足。”提摩太前書3:16記載：“大哉，敬虔的奧秘，無人不以為然！就是神在肉身顯現，被聖靈稱義（或作：在靈性稱義），被天使看見，被傳於外邦，被世人信服，被接在榮耀裡。”希伯來書2:14記載：“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，他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，特要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，”約翰一書1:1-3記載：“論到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，就是我們所聽見、所看見、親眼看過、親手摸過的。（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，我們也看見過，現在又作見證，將原與父同在、且顯現與我們那永遠的生命傳給你們。）我們將所看見、所聽見的傳給你們，使你們與我們相交。我們乃是與父並他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。”

上一次節目結束前，我還提到基督降卑有七個步驟，第一步就是離開天上的榮華，降世成為人的樣式；第二步是“虛己”。在今天的節目裡，我們將繼續講解基督降卑的其他幾個步驟，並研讀與查考腓立比書2章剩下的內容。

基督降卑的第三步是“取了奴僕的形象”。主耶穌降世是作奴僕的，祂本來的工作是木匠。想像你那時住在拿撒勒，經過主耶穌工作的店門口，你說你家有些東西壞了，需要修理，我想耶穌會說：“好，馬上就去。”主耶穌取了奴僕的形象，祂本來可以出生在皇宮裡。耶穌是君王，但是祂從來沒有這樣要求過，直到祂以榮耀的勝利進入聖城。神子以謙卑、小人物的角色降世，不僅委屈自己成為人類，還住在地上，以小人物出現在世上。以賽亞書11:10說基督是以“耶西的根”降世。以前我常不明白為甚麼以賽亞不稱主為“大衛的根”，後來才明白，當主耶穌降生時，馬利亞、約瑟都是屬大衛家的後裔。他們是勞動階級，住在卑微、可憐的外邦人的拿撒勒城。那麼，主耶穌是出於大衛的後裔嗎？是的。大衛是受膏的王，但他的父親耶西是伯利恆的農夫，他的家譜要回溯到務農的地方，我們的主出身在農家，“他取了奴僕的形象”。

基督降卑的第四步是“成為人的樣式”。以前我並不覺得這有甚麼希奇，因為我是人，我也喜歡當人。我不明白作人是有罪羞恥的，我覺得身為人類是個榮耀，是很好的，怎麼會需要謙卑呢？

基督倒空自己，取了奴僕的形象，成為人的樣式。換句話說，祂倒空自己的方法是取了一些祂從前沒有的東西（即人性）。祂沒有放下祂的神性，只是放下祂在天上的地位，而且只是暫時性的。若祂只是一個人，這行動算不上是倒空自己。我們生在世上並不是倒空了自己。但神成為人，則是祂把自己倒空了。事實上，只有神可以這樣做。

腓立比書2:8記載：“既有人的樣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”

基督降卑的第五步是自我謙卑，也就是：“既有人的樣子，就自己卑微，”

有時我們會被人羞辱，但請注意，基督是“自己卑微”，這是很難的。曾經有這麼一個小故事，有一天一個著名喜劇演員要過一座很窄的橋，橋身只夠一個人走。當喜劇演員要過橋時，遇到當時一名自由主義的牧師，這個牧師很自負地說：“我從來不會讓路給傻瓜。”喜劇演員笑著回答：“我卻常這麼做。”要謙卑是很困難的，只要一想到這個喜劇演員，我就可以莞爾一笑了。我們不會謙卑，我們的主卻能自己卑微。主耶穌的卑微，和我們的謙卑不一樣。

主耶穌降卑的第六步是“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”。死亡是個屈辱，不自然。有時我們在喪禮常聽見有人說：“他看起來很自然。”這是好心人想安慰死者的家屬，我不懂為甚麼說老人死得很自然是一種安慰。我會緊閉嘴唇、免得說出：“他看起來一點也不自然。”死亡是不自然的，神造人並不是要讓人死，死是因為人犯了罪，而罪的工價就是死；死是因人的罪而來，那個人就是亞當，死亡傳給了後代，死亡並不自然，神的本意並非要人死。主耶穌降世跟我們不一樣，我們生下來是為要活；但主耶穌卻為死而生，祂降世就是為了要死。祂本來可以不死，但祂“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”，甘心捨己。雖然我們不想死，但一定會死；主耶穌可以不死，但祂卻要死。為甚麼呢？為了要我們信祂，祂要救我們。根據約翰福音10:15和10:17-18的記載，主耶穌說：“正如父認識我，我也認識父一樣；並且我為羊捨命。……我父愛我；因我將命捨去，好再取回來。沒有人奪我的命去，是我自己捨的。我有權柄捨了，也有權柄取回來。這是我從我父所受的命令。”

主耶穌降卑的第七步，也是最後一步，就是“且死在十字架上”。基督不但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他還死在十字架上。這是一種極度屈辱的死法，祂來自至高的榮耀之處，卻降卑受到極度的屈辱。祂為甚麼要這麼做呢？讓我們回到“別人”這個字。腓立比書2:4記載：“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，也要顧別人的事。”基督捨棄天上的榮華、降世成為人，為別人的罪忍受死的痛苦，祂是為了你和我。我們要為此感謝神！這就是基督的心。

父神的心意是要榮耀基督，我們已經看過主耶穌降卑的七個步驟，現在要看基督的七個被高舉的步驟，神的心意是要高舉基督。

腓立比書2:9記載：“所以，神將他升為至高，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”。

基督被高舉的第一步是：“神將他升為至高”。父神在世上最大的目的就是：耶穌基督要在祂所造的世上得榮耀，要在人類所居住的地球，也就是人類背叛神的地方得榮耀。基督受死，使得小小的地球顯得極具意義和重要性。天文學家說地球不過是宇宙的小小行星，如果地球消失了，對整個宇宙毫無影響。這絕對是真的，有人說人類不過是“小行星表皮上的一個細菌罷了。”神賦予人類尊嚴，讓我們能仰望星空，唱詩歌頌，就因耶穌基督降世、為人死在十字架上，“所以，神將他升為至高”。

基督被高舉的第二步是：“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，”比如，我們常聽到有人隨口喊耶穌基督的名字，但願他們並非不敬，沒有褻瀆的意思，不然就會得罪神，求神憐憫他們。耶穌基督的名，比世上任何名字更受尊崇，祂的名也比天使更榮耀。

基督升為尊貴是自我降卑的結果，他也因此得到了超乎萬名之上的名。換言之，神以此來表現治理、掌管萬物的基督至上的主權。本節經文又證實了，人如果要得到尊重，首先要徹底降卑自己的真理。特別是教會的領袖，更要降卑自己成為服事人的人。不然，單以權威領導聖徒，決不能得到尊重。

腓立比書2:10-11記載：“叫一切在天上的、地上的，和地底下的，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，無不口稱‘耶穌基督為主’，使榮耀歸與父神。”

這段經文包含了基督被高舉的幾個因素。

基督被高舉的第三個步驟是“因耶穌的名”。耶穌是救主的意思。根據馬太福音1:21-23的記載，在祂降生在伯利恆之前，天使說：“她將要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，因他要

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。”請注意這個預言，天使繼續說：“這一切的事成就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，說：必有童女懷孕生子；人要稱他的名為以馬內利。（以馬內利翻出來就是‘神與我們同在’。）”

你能找出聖經中哪裡提到過祂被稱為以馬內利的嗎？當我剛開始服事的時候，對於“必有童女懷孕生子”是毫無疑問的，既然耶穌是神，除了以奇蹟般的方式出生以外，還能用甚麼別的方法進入人類家庭呢？但經文中所引起的問題是：“人要稱他的名為以馬內利。”我找不到任何地方說他們要稱祂為以馬內利。也許你會說：“那麼，是預言沒有應驗吧？”

親愛的聽眾朋友，這是你能想像應驗得最完美的預言之一。天使說：“要給他起名叫耶穌，因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。”想一想吧，你不能叫我耶穌，我不能救自己；也不能叫你耶穌，因為你也不能救自己；我們都是一樣的，都好像在一艘快要下沉的船上。如果有一位救主，祂一定要從外面來。有人想要丟出救生繩，但就像有人在一艘正要下沉之船的甲板上對在艙下的人說：“我丟一條救生繩給你們。”可是甲板也在下沉。繩子必須從船以外的地方來，船上沒有一個人能成為救主。

“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，因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。”祂怎麼把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呢？因為祂是以馬內利，神與我們同在。這個從別的地方來、降生在伯利恆的嬰孩，就是神與我們同在，祂反倒虛己，不是取了天使的形象，反倒成為人的樣式。祂是以馬內利，神與我們同在。因此祂的名字要叫耶穌。沒有任何人有資格被稱為耶穌。神說：“我要把他的名升為至高，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。”

基督被高舉的第四步是：“一切在天上的”；第五步是：“一切在地上的”。第六步是：“和一切在地底下的”。這段經文常被“人人都能得救”的異端邪說亂用，他們說加略人猶大和魔鬼會一起在天堂的街上走，因為最後人人都能得救。如果拿此處經文和歌羅西書1:20作比較的話，就能明白真正的意思。腓立比書的主題是講主耶穌的身分，神已經高舉祂，在天上、地上，以及地底下的萬物都當向主耶穌的名屈膝。也就是說，即使在地獄的也要向祂屈膝，因為祂是主、祂是神。但僅僅屈膝還不保證能得救。歌羅西書1:20不是談身分，而是談基督使人和好的工作。甚麼是和好？甚麼是救贖？包括地獄嗎？不是。在這裡沒有提到地底下的事，為甚麼？因為這節經文談的是救贖，地獄沒有救恩。把這兩處經文放在一起看，很明顯地看到在地獄裡、向主耶穌屈膝的人只知道祂神聖的身分。“叫一切在天上的、地上的，和地底下的，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”。

基督被高舉的第七步，也是最後一步是：“無不口稱‘耶穌基督為主’，使榮耀歸與父神。”每一張口都必“稱耶穌基督為主”，那並不是說每張口都稱祂為自己的救主。有趣的是，在地獄裡的，一定認識主耶穌的身分，那使他們更痛苦。在此我要提出一個警告，對並非真正信靠耶穌的人要很小心。根據馬太福音7:21-23的記載，主耶穌曾經說過，那些凡稱呼祂主啊、主啊的人、奉祂的名行許多異能的人，到那時祂會說：“我從來不認識你們”。在你稱祂是你的救主之前，你要先認識祂，如果祂是你的救主，那麼你就要順服祂，因為祂是賜你生命的獨一真神、是你的主。

我不太喜歡人隨便唱《耶穌是我親愛朋友》這首歌，我們是有祂這位好友，但請聽主耶穌在約翰福音15:14說：“你們若遵行我所吩咐的，就是我的朋友了。”如果我們說祂是我們的好朋友，我們就必須遵行祂的旨意和吩咐，除非你順服祂，否則祂就不是你的主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裡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甚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甚麼難處，也請

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